8.7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格式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驿城分局*（单位名称）*的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驿城分局驿城区2026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项目*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驿城分局驿城区2026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项目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辰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0.8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0.4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2. 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辰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11月19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